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霧 真相是希望 沈阳版 | 第637期 | 2024年4月28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一日，纽约最大华人聚居地法拉盛，两千多名法轮功学员举行了盛大游行和集会，以纪念中国法轮功学员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和平上访二十五周年。

沈阳市于洪区派出所警察骚扰中共黑名单上的大法弟子

4月19日消息，现在于洪区派出所警察对中共“在册”有名（黑名单）的大法弟子挨家挨户找，让每人都得写“三书”，进行骚扰和迫害。

法库县法轮功学员何明英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

2023年11月末，何明英去亲属家串门，在沈阳火车站检票查验身份证时，被查出是法轮功学员，警察便对其搜身，发现兜里带500元真相币，问其真相币来源，何明英说是在市场买东西时一位老太太兑换给她的，说花真相币能保平安。当时警察就联系当地公安部门，将何绑架，关押到沈阳市第一看守所，决定拘留15天，并取保候审。非法拘留期满后，何明英回家。

2024年3月18日，沈阳市公安局又来2、3个警察，通知何明英夫妇到法库县秀水河派出所。何明英夫妇到派出所后，将何明英的丈夫支走，然后沈阳市公安警察伙同秀水河派出所警察把何明英绑架，再次关押到沈阳市第一看守所。

据家属接到的消息说，沈阳市检察院准备对何明英非法起诉、判

沈阳简讯

刑。现家属准备聘请律师，予以无罪辩护。

沈阳太原派出所警察骚扰耄耋老人法轮功学员梁淑智

2021年，梁淑智老人因发放祝你平安的真相传单，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被派出所绑架、非法抄家。后又被辽中院冤判三年。梁淑智老人被送看守所，因血压高180，看守所不收。梁淑智老人被监外执行一年。

在两会期间，派出所片警给梁淑智老人的孩子打电话，拍个生活照，上传微信。家人没有配合。近日，警察又打电话给老人的孩子，还要拍照片，威胁不行，就亲自上家来。

沈北新区陈晓光、廉晶的情况

沈阳沈北新区陈晓光已回来上班，据说廉晶被非法判三年半，详情待查。

沈阳市法轮功学员周子豪目前被非法关押在铁西区看守所

经证实，“90后”法轮功学员周子豪被非法关押在铁西看守所，具体被抓原因不详。希望大家关注一下，有知情者补充一下具体办案的派出所以及详细情况。

沈阳市法轮功学员陈敏等被绑架情况补充

4月23日，沈阳皇姑区公安分局分三伙，分别非法查抄法轮功学员王化迪、陈敏、韩云家。

4月23日早9点，在王化迪单位，来4个警察，拿出陈晓光、陈敏照片，问王化迪认识不？王化迪答不认识。警察又拿出打印机修理过的照片，问他认识不？王化迪答不认识后，警察就开车直奔王化迪家，非法抄走他的所有大法书。王化迪回单位上班。

4月23日，警察敲韩云家门。韩云从门镜看是生人，就把门反锁了。从窗户看，楼下有警车。韩云离开，去陈敏家讲述此事。

正说着，非法抓陈敏这伙警察敲门进屋，把屋里所有的电脑、打印机、大法书，连陈敏一起，带到塔湾派出所，至今没消息。法轮功学员陈敏，家住沈阳市沈北新区。

正这时抓韩云这伙来电话，问韩云在陈敏家吗？后带韩云去韩家把师父法像、真相币抄走，把韩云绑架到沈阳皇姑分局，非法审问后，让她签字，晚7点让她打车回家。

韩云回来后，发现放在陈敏家她的电脑、大法书都被警察非法抄走，说明警察是事先都侦查过，是有备而来。◇

沈阳市田秀梅等被绑架关押 家人控告施害者

【明慧网】沈阳市辽中区法轮功学员田秀梅、王欢、王丽娜，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被绑架，第二天被非法关押到沈阳市第一看守所。三位好人陷囹圄十六天后，四月十五日，家人去辽中区公安局说明情况，遭国保警察非法扣押半天；田秀梅的妹妹田秀娥的手腕被强扭、掐至淤青；田秀梅女儿被非法拘禁、审讯后受到严重惊吓，每天哭泣，情况堪忧。田秀梅的妹妹田秀娥近期向多个政府部门机构控告国保警察张玉峰、李景龙、高明等施害者涉嫌非法搜查、非法侵入住宅罪，诬告陷害罪，非法拘禁罪，滥用职权罪，徇私枉法罪等，并要求释放被非法关押的家人。

刑事控告状

控告人：田秀娥（系田秀梅妹妹）

被告人：

张玉峰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公安分局 国保队长 13940378878
李景龙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公安分局 副队长 13940491237
高明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公安分局 警察 13897966119
王健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区西街派出所 所长
王一涵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区西街派出所 副所长
雷岩生 男 沈阳市公安局辽中区西街派出所 指导员

控告请求：

- 依法追究张玉峰、李景龙、高明等人涉嫌非法搜查、非法侵入住宅罪，诬告陷害罪，非法拘禁罪，滥用职权罪，徇私枉法罪等的刑事责任。高明还涉嫌故意伤害罪、伪造证据罪。
- 依法无条件释放田秀梅、王欢、王丽娜。
- 依法返还被非法扣押的私人合法财物。
- 依法对田秀梅等人给予国家赔偿。

事实与理由：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法轮功学员田秀梅、王欢、王丽娜被绑架。第二天，她们被非法刑事拘留，目前被非法拘禁在沈阳市第一看守所。三位好人身陷囹圄16天后，4月15日，控告人依法去辽中区公安局向被告陈述信仰法轮功受到国家《宪法》和法律保护的事实，遭被告非法拘禁五个多小时，详细情况如下：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下午三点多钟，田秀梅、王欢、王丽娜三人遭恶意诬告、被绑架到辽中区西街派出所。当晚，三人被劫持到辽中区中医院，被告人高明强迫给她们三人体检，田秀梅的血压高压180、心电图不正常，其身体状况不符合羁押条件，被看守所拒收。第二天，三人被劫持到辽中区公安局。在辽中区公安局被强制做笔录时，被告人高明对田秀梅骂骂咧咧，恶语相加。被告人张玉峰、李景龙令其下属高明负责看管田秀梅。被告人高明扬言：今天无论如何也得把你们送进看守所。

四月十三日，控告人请律师会见田秀梅得知，被告人高明强迫给田秀梅吃降压药，并把田秀梅的心电图做了更改，强行将田秀梅羁押至看守所。

四月十五日上午，控告人把带着的材料给辽中区公安局信访部门的人看，并声明“目前为止，中国政府认定的十四种邪教组织里没有法轮功”，所以信仰法轮功以及讲述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真相都是合法行为。半个多小时后，被告人张玉峰进来说：上西街派出所说。我说不去。这时高明过来，用力掐住我左手手腕，说：“你不上车、再挣扎，我把你胳膊掰折”。控告人手腕被强扭、掐至淤青。（有照片为证）

控告人被强行带上警车，说是去西街派出所，却被送到了东街派

出所。张玉峰指使一名女警（瘦高个）对我进行强行搜身，并将手机拿走，将我们三位家属分别关到三个屋非法审讯，我对被告人张玉峰说：我姐田秀梅被西街派出所绑架、送走，体检不合格，看守所拒收。办案警察伪造体检报告后，违法将其送进看守所。我要求释放田秀梅等三人。张说：不能，给她放出来，我得进去。

期间，警察还夺去了田秀梅女儿和王欢的女儿的手机，并威逼、恐吓两个孩子把手机密码解锁。当时，田秀梅的女儿的手机密码被强迫打开。警察又叫王欢的女儿解开密码，她说：这是我的个人隐私，你们无权查看。为了打开王欢的女儿的手机密码，不法警察拽着她的手指又是捏、又是掐，最后把她的十个手指都试完了，也没有解开密码。

从上午十一点，辽中区国保警察一直把控告人、田秀梅女儿、王欢女儿非法拘禁在东街派出所至下午四点，共计五个多小时。田秀梅女儿被非法拘禁、审讯后受到严重惊吓，每天哭泣，身心打击很大，已经出现自杀倾向，情况堪忧。

田秀梅、王欢、王丽娜三位良家妇女没有任何危害社会的行为，其没有违法、更没有犯罪行为，被告人对当事人的立案程序违法、刑事侦查违法、刑事强制措施违法，同时被告人对当事人家属的野蛮执法行为涉嫌故意伤害罪，非法拘禁罪，滥用职权罪等。

控告人依据《宪法》第四十一条、《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一百一十七条的规定依法行使控告权，请求检察机关依法监督、制止、纠正被告人的违法、犯罪行为，解除对控告人家人不当的强制措施，恢复控告人家人的人身自由。同时，对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依法立案，依法追究被告人的刑事责任。

2024年4月21日 ◇